



來源: 大公報 (<http://www.takungpao.com.hk/news/12/02/26/JJ-1454647.htm>)

日期: 2012年02月26日

商標認證不同 蘋果翻盤不易

由於國際上承認的商標確權制度有兩種，早前很多境外企業開拓內地市場時尚不了解內地商標制度而未有及時「搶註」，以至造成商標糾紛案件不斷湧現。縱觀近年來內地發生的由商標權和專利權引發的糾紛案，其中大部分涉及港台、以及其他涉外的知名企業和知名商品，由於蘋果公司影響力較大，該宗案件的進展備受關注。

「儘管大家都知道 iPad 品牌是蘋果的，很多人指責唯冠是在鑽漏洞賺取利潤，但不可否認其行為在內地是合法的。」有專家表示，中國與美國在商標所有權認證上遵循的原則並不一致，前者奉行「註冊在先」的原則，後者則習慣認定「實用在先」，假設這個案子在國外打，唯冠十有八九是輸的。

中國社科院法學所研究員張玉瑞表示，在美國、德國等地，商標的馳名性足以代替註冊之有限性，目前很多在市場中事實上的馳名商標，由於內地認定程序上的各種問題而不能被及時保護，長此以往，不利於商標和市場經濟發展。

此案讓人不禁想起香港榮華與佛山榮華之間拉鋸多年的商標之爭，一些境外知名企業和老字號雖然成立時間早，但由於早期對內地商標註冊制度並不熟悉，雖經營多年且深被人熟悉，但其商標由於在內地已被其他企業搶註，未能申請到商標註冊而導致糾紛不斷。而仔細觀察不難發現，近年來電子產品層出不窮，也引發了內地商標的搶註風潮，甚至成爲一種新的生財工具。業界認爲，這種亂象如不遏制，或許將成爲另一種「商標之爭」。

與知識產權問題打交道多年的法律專家游雲庭表示，從目前來看，由於深圳唯冠手中的 iPad 在中國內地得到法律承認，蘋果在中國內地確實涉嫌侵犯商標，要想翻盤恐怕並不容易。事實上，深圳唯冠的行為也有故意擾亂市場交易安全和破壞市場秩序之嫌。

記者獲悉，在金融危機中近乎破產的唯冠國際，目前正在債務重組當中，並被深圳轄區內八家銀行組成的債權人會議控制，對於此次商標爭奪戰，外界對深圳唯冠不僅拒絕履行台灣唯冠所「代表」的轉讓協議，反而借之爲商業機會而謀利的行爲，質疑聲不斷。